

富民县交通运输局文件

富交建议复〔2022〕38号

关于对县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59号建议的答复

孙永俊代表：

您提出《关于对武倘寻高速公路东村至款庄连接线全线进行绿化美化的建议》，已交我们研究办理。经2022年6月14日与您面商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我局已经在武倘寻连接线款庄至东村段实施了“五小工程”，该工程共计处置隐患路口11个，该工程的实施将大大的降低了交通事故的发生。

二、武倘寻连接线款庄至东村段工程已包含道路绿化，部分路段已经实施绿化，其余未实施绿化的路段属于不宜实施路段。

感谢您对交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。

联 系 人：罗勇

联系电话：68813108

附：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富民县交通运输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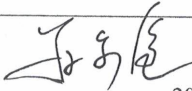
2022 年 6 月 14 日

抄送：县政府目督办、县人大人事代表委

富民县交通运输局

2022 年 6 月 14 日印

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办单位填写	建议人 (领衔人)	孙永俊		建议编号	(2022) 59 号		承办单位	县交运局		
	面商领导	段雁鸿								
	议案(建议) 标题	关于对武尚寻高速公路东村至款庄连接线全线进行绿化美化的建议								
	建议采纳 情况(打 “√”)	全部采纳		部分采纳		解释说明		不能采纳		
	建议落实 情况(打 “√”)	已解决或基本解决 (A类)	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(B类)	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(C类)				
建议者填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22 年 6 月 14 日								
	答复前听取意见 (面商)方式	上门	✓	邀请 前往		电话或 其他		未联系		
	办理(走访)人员态度	好	✓	较好		一般		较差		
	答复是否针对 所提建议	针对		✓	基本 针对		未针对			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✓	理解		保留		不同意		
	对建议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	满意		✓	基本 满意		不满意			
	对建议办理的意见建议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									
	无.									
	代表 签名	 2022 年 6 月 14 日				联系电话		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随办理答复件送建议代表。

2.建议代表者收到此表后,请填妥返承办部门,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人大人事代表委(地址:永定街88号,传真:68811265)、归口抄报县委目督办(地址: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传真:68812766)或县政府目督办(地址: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6楼副主任办公室,传真:68812001)。